

##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3日以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2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新海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